

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波思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思辉”）持有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0,000,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8.59%。

上述股份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并已于 2025 年 7 月 3 日起上市流通。

● 宁波思辉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共计不超过 2,328,3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00%。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不超过 1,164,150 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 1,164,150 股，期限为自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变动、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宁波思辉发来的《关于减持股份的告知函》，现将相关减持计划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宁波思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不适用
持股数量	10,000,000股
持股比例	8.5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10,0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宁波思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2,328,300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2%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164,150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164,150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9 月 15 日～2025 年 12 月 14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宁波思辉承诺：

“（1）减持前提：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2) 减持方式：其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 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调整；

(4) 减持数量：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5) 减持公告：本企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

(6) 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减持方式、减持价格、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

(7)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8) 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减持股份相关事项的规定发生变化时，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三)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在减持期间内，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况综合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本次减持系上述股东根据自身安排及计划的自主决定。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上述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3日